



中国农村法律知识读本

农村常见合同 法律知识

● 徐德敏 / 主编

中国法制出版社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

中国农村经营管理体系

农村常见合同 法律知识

● 法律部 主编

中国法制出版社

中国农村法律知识读本

农村常见合同 法律知识

主 编：徐德敏

撰稿人：徐德敏

魏喜燕

李 伟

黄晓华

杨为乔

曹 燕

费 煊

席晓娟

杨俊泽

余慧华

张断红

中国法制出版社

责任编辑 是春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农村常见合同法律知识/徐德敏等著. - 北京:
中国法制出版社, 2001.12

ISBN 7-80083-893-5

I. 农… II. 徐… III. 法律-基本知识-中国
IV. D920.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87042 号

中国农村法律知识读本

农村常见合同法律知识

NONGCUN CHANGJIAN HETONG FALU ZHISHI

主编/徐德敏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河北省涿州市新华印刷厂

开本/850×1168 毫米 32

印张/5.75 字数/117 千

版次/2002 年 1 月第 1 版

2002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中国法制出版社出版

书号 ISBN 7-80083-893-5/D·858

(北京西单横二条 2 号 邮政编码 100031) 定价:8.7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 电话:66062752)

序

江泽民同志在十五大报告中指出：“在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的前提下，继续推进政治体制改革，进一步扩大社会主义民主，健全社会主义法制、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这是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第三代领导集体，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从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继续推进政治体制改革的高度，第一次把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作为党领导人民治理国家的基本方略载入党文献，在党的代表大会上郑重地提出。九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通过的宪法修正案，将这一基本方略写入了国家根本大法。这一基本方略的提出和确立，是我国民主法制建设史上一座新的里程碑。

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离不开广大农民同志的积极参与，否则依法治国就不可能得到全面落实。在中共中央举办的法制讲座上，江总书记指出，在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全过程中，我们必须始终重视保障和促进农村的改革发展与稳定，必须紧密结合农村改革和发展的实际，按照依法治国方略，继续积极推进农村的法制建设。江总书记就继续推进农村法制建设提出了四点要求。在农村实行法治，就是在党的领导下，运用法律手段管理农村的各项事务，切实维护农民的合法权益，为农村的改革、发展和稳定提供强有力的法律保障，促进我国农业和农村跨世纪发展目标的顺利实现。我国是一个农业大国，十三亿人口有九亿在农村。农业、农村和农民问题是关系全局的重大问题。因此，要依法

序

1

治国，就必须切实重视农村的法制建设，努力实现农业和农村工作法治化，否则，就会失去依法治国的基础，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也就成为一句空话。

改革开放二十年来，农村的法制建设取得了很大进展。全国人大和国务院及有关部门制定了许多行政法规，地方人大和政府还制定了一大批地方性法规和规章，初步形成了以农业法为核心的农业法律体系框架。农村的执法工作和执法机构、执法队伍建设，也得到明显加强。全国人大和地方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加大了农业法律法规实施的监督检查力度。这些都有力地促进了农村的法制建设，对保障农村的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发挥了重要作用。

当前，我国经济体制改革正在不断深化，市场经济正在迅猛发展。新形势下的农村社会也在发生着广泛而深刻的社会变革。农村旧的利益格局已经打破；新型的人际关系和利益关系开始形成；农民不再是因循守旧的小生产者，已经成为现代市场关系的主体；与此同时，正在向现代社会迈进的我国农村也出现了大量新的矛盾和新型纠纷。在此形势下，要巩固农业的基础地位和改革成果，长期稳定农村基本政策，实施科教兴农，实现农业可持续发展，保护和发展农村生产力，维护广大农民的民主权利和其他合法权益，促进农村物质文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协调发展，都需要进一步提高对农村法制建设重要性的认识，切实加强农村法制建设。一方面要建立和完善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农业法律体系，加快制定、完善和规范农村政治、经济、社会生活的法律法规。同时必须努力提高农村基层组织、基层干部运用法律手段管理农村工作的水平，切实增强农村干部的法制观念和依法办事能力；努力提高广大农民群众的法律意识，做到使广大农民知法守法，积极履行法定义务，自觉运用法律保护自



己的合法权益。这对于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具有极其重大的意义。

近年来的农村法制建设实践一再昭示我们，在市场经济大海中搏击和在依法治国伟大实践中熏陶、成长起来的一代新农民，对依法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依法处理个人与集体、国家的关系，真正实现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具有强烈和巨大的渴求。但由于农村人口的文化水平相对较低，而法律条文繁多，内容晦涩难懂；法律专业图书不少，而适合农村读者的通俗读物缺乏，难以满足广大农村人口对法律知识的需求。鉴于以上情况，有关部门组织了一批了解农村生活和农民需求，并具有社会实践经验的法学专家学者编写了这套《中国农村法律知识读本》丛书。

编写一套适合特定读者阅读，内容涉及各个法律门类和目前法制建设的热点、难点问题，且语言风格、篇幅一致的法律通俗读物，的确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中国农村法律知识读本》的作者们，克服各种困难，辛勤工作，在普法通俗读物的策划编写方面，进行了一次有益的尝试。现在呈现给农村读者的这套法律知识读本，能结合农村实际，抓住广大农民迫切需要了解和解决的法律问题，通过经常发生在他们身边的具有典型性和针对性的生动事例，进行深入浅出和富有启发性、科学性的阐释。全书注重语言通俗性、内容生动性和实用性，却不失法律知识的系统性、严肃性和准确性；既易于学习掌握，更便于应用操作。相信会受到广大农村读者及农村基层组织的欢迎。

《中国农村法律知识读本》的出版，是一件利国利民的好事，对落实党的十五大提出的依法治国方略，推进全民普法教育的发展，特别是提高九亿农村人口的法律意识和法制观念，使群众能够学习掌握常用的法律知识，保护自己的合



法权益，有着重要的意义。相信这套书的精心编写和成功出版发行一定会在全国广大农村营造出一个学法、用法的良好氛围，从而对农村的法治化进程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二〇〇一年十二月

编辑说明

在我国经济体制改革不断深化，市场经济迅猛发展的新形势下，农村社会正在发生着广泛和深刻的社会变革。正在向现代化社会迈进的我国农村出现了大量新的矛盾和新型纠纷。在这种形势下，依法调整农村的利益关系，使农民朋友了解和掌握法律，自觉维护法律，依法解决利益纠纷和利益冲突，对于巩固改革的成果，确保社会稳定和建设我国社会主义法治国家都具有极其重大的意义。

广大农民对依法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依法处理个人与国家、个人与集体的关系，具有强烈的愿望。但是，由于相当一部分农民的文化水平相对较低，法律条文的专业用语又较难理解，专业性法律图书又大都脱离农民的现实生活，以致于不能满足广大农民对法律知识的需求。鉴于以上情况，我们组织了具有法学博士或硕士学位，了解农村生活和农民需求并具有社会实践经验的部分学者，编写出一套《中国农村法律知识读本》。本套读本将切中广大农民迫切了解和需要解决的法律问题，并通过经常发生在他们身边的具有典型性和针对性的生动事例，进行深入浅出和富有启发性、科学性的阐释。本套读本的出版将填补我国法律图书的一个空白，我们相信本套读本也会具有良好的市场销售前景。

目 录

1. 什么是合同? (1)
2. 合同有哪些种类? (1)
3. 交易时为什么要采用合同形式? (1)
4. 什么是合同法? (2)
5. 合同法的表现形式有哪些? (2)
6. 合同制在维护农民利益方面有何作用? (3)
7. 推行合同制对促进农村经济发展有何作用? (4)
8. 一座具有先进水平的毛纺厂是如何建立起来的? (4)
9. 为家务事可以订合同吗? (5)
10. 合同法中没有列出的合同怎么订立? (6)
11. 订立涉外合同时按哪国法律办? (6)
12. 什么是合同的当事人? (8)
13. 什么样的人有资格订立合同? (9)
14. 以经济组织的名义签订合同有什么要求? (9)
15. 什么是合同的承办人? (9)
16. 在考查合同承办人时应注意哪些问题? (10)
17. 委托代理人签订合同有什么要求? (10)
18. 合同都应采取书面形式吗? (11)
19. 书面形式的合同是否只有合同书这一种形式? (11)
20. 未采用法律规定的书面形式订立的合同

- 一定不成立吗? (12)
21. 合同一般应包括哪些内容? (12)
22. 合同中对当事人的基本情况应当怎么写? (12)
23. 确定合同标的时应注意什么? (13)
24. 如何约定标的的数量? (13)
25. 如何约定标的的质量? (14)
26. 约定合同中的价款或者报酬条款应注意啥? (14)
27. 合同中履行期限应如何约定? (14)
28. 合同中履行地点约定有何意义以及如何
约定? (15)
29. 合同中的履行方式如何约定? (15)
30. 当事人因碍于情面不愿在合同中订立违约
责任条款是否妥当? (16)
31. 当事人必须按照有关部门制订的合同示范
文本订立合同吗? (16)
32. 应当与什么样的人或单位打交道, 签合同? (17)
33. 不在一处盖章的合同所引发的教训是什么? (17)
34. 订立合同要经过哪些程序? (18)
- 2 35. 一项要约要取得法律上的效力必须具备哪
些条件? (18)
36. 什么是要约邀请? (19)
37. 悬赏广告是要约邀请还是要约? (20)
38. 要约在什么时间生效? (20)
39. 要约可以撤回吗? (20)
40. 要约可以撤销吗? (21)
41. 要约在什么情况下不能撤销? (21)
42. 要约在什么情形下会丧失法律效力? (22)
43. 什么是承诺? 有效的承诺需要具备什么

条件?	(23)
44. 承诺应当以什么方式作出?	(24)
45. 承诺可不可以撤回?	(24)
46. 对于迟到的承诺怎样处理?	(24)
47. 对于因发生意外使承诺迟到的应如何处理?	(25)
48. 为什么承诺的内容必须与要约的内容一致?	(25)
49. 采用合同书形式订立的合同什么时候成立?	(25)
50. 什么是格式条款?	(26)
51. 合同当事人对格式条款的理解不一致时怎么办?	(26)
52. 格式条款与由双方确定的非格式条款不一致时怎样处理?	(26)
53. 合同签订中发生了笔误或与实际不符的情况怎么办?	(27)
54. 合同签订后还应注意哪些问题?	(27)
55. 一方借订立合同之名与他人恶意协商, 给他人造成损失怎么办?	(28)
56. 众农民的损失甲公司应不应承担?	(28)
57. 什么是合同的担保?	(29)
58. 什么是保证?	(29)
59. 什么样的人可作保证人?	(29)
60. 某乡镇企业的损失是怎么造成的?	(30)
61. 保证合同的内容有哪些?	(30)
62. 保证合同的效力如何?	(31)
63. 什么是最高额保证?	(32)
64. 什么样的财产可以抵押?	(33)
65. 什么是抵押合同? 其内容有哪些?	(33)
66. 抵押物的登记有哪些规定?	(34)

67. 抵押权人有哪些权利? (35)
68. 抵押人有哪些权利? (36)
69. 什么是质押? (36)
70. 质权人有哪些权利? (37)
71. 质权人的义务有哪些? (37)
72. 什么叫权利质押? (37)
73. 什么叫留置? (38)
74. 设定留置权的条件有哪些? (38)
75. 留置权人的权利与义务有哪些? (38)
76. 什么是定金? (39)
77. 定金给付的规则及其效力是什么? (40)
78. 怎样的合同受法律保护? (40)
79. 哪些合同无效? (41)
80. 被人欺骗、受人威胁而订立的合同是否有效? ... (42)
81. 误信广告受欺诈骗签合同怎么办? (42)
82. 一方“乘人之危”与对方订立的合同有效吗? ... (43)
83. 因误解订立的合同有效吗? (43)
84. 合同内容明显不公平法律给予保护吗? (44)
85. 撤销合同有时间限制吗? (44)
86. 合同无效或被撤销有何后果? (44)
87. 未成年人能订合同吗? (45)
88. 把别人的财物卖掉或做其他处理有效吗? (45)
89. 代替别人订立的合同有效吗? (45)
90. 厂长、经理等越权订立的合同有效吗? (46)
91. 什么是附条件合同? 法律关于附条件合同
有哪些规定? (46)
92. 以合同未经公证主张合同无效正确吗? (47)
93. 这份合同为什么不受法律保护? (48)

94. 张某为什么依合同办事却被判了刑? (48)
95. 以没文化不会写合同为由撕毁合同书的行为法律允许吗? (49)
96. 甲奶粉厂不允许丙联营厂使用其塑料包装袋的行为是否违约? (49)
97. 该租赁合同中的租赁费到底应按1%还是10%计算? (50)
98. 甲钢厂的辩解是否成立? (51)
99. 工伤概不负责的条款可不可以成为包工头不承担责任的理由? (52)
100. 什么是合同的履行? (52)
101. 合同中对有关内容约定不明确或没有约定应如何办? (53)
102. 合同约定不明确, 当事人无法协商解决又没有惯例该怎么办? (53)
103. 李虎的讲法是否合法? (54)
104. 执行政府定价的合同如价格变动该怎么办? (55)
105. 合同能由别人代为履行吗? (55)
106. 合同向当事人以外的其他人履行可以吗? (55)
107. 合同能提前履行吗? (56)
108. 合同可以部分履行吗? (56)
109. 什么情况下可以暂时不履行合同? (56)
110. 应先履行的一方发现对方没有履行能力或可能丧失履行能力时, 可以中止履行吗? (57)
111. 怎么解决“三角债”问题? (57)
112. 故意减少自己财产以逃债的行为合法吗? (58)

113. 合同当事人因其姓名发生了变更可以不履行其合同义务吗? (58)
114. 单位名称发生了变更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承办人发生了变动可以不履行合同义务吗? (59)
115. 合同履行中发生了争议应当怎么办? (59)
116. 这样的合同怎么履行? (60)
117. 此种行为留给人们的教训是什么? (60)
118. 合同可以变更吗? (61)
119. 村民小组变更土地承包合同的行为是否合法? (61)
120. 合同可以擅自转让吗? (62)
121. 合同中的权利可以单独转让吗? (62)
122. 合同中的义务能转让吗? (63)
123. 依法成立的合同可以解除吗? (63)
124. 村委会擅自解除承包合同的行为有效吗? (64)
125. 在什么情况下合同可单方面解除? (64)
126. 享有单方解除权的当事人在行使解除权时应注意些什么? (65)
127. 对于享有单方解除权的当事人要求解除合同的行为, 另一方是否只能被动接受? (65)
128. 怎么解决合同解除的后果? (65)
129. 甲与乙之间还有债权债务吗? (66)
130. 由于债权人的原因而无法交货时, 债务人该怎么办? (66)
131. 什么是违约责任? (67)
132. 第三人应不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67)
133. 追究当事人的违约责任是否应当考虑其

主观上有无过错？	(68)
134. 违约责任除补偿性以外，还有惩罚性吗？	(69)
135. 构成违约责任必须具备什么条件？	(70)
136. 在履行期限到来之前一方当事人表明不 履行义务的另一方应当怎么办？	(70)
137. 承担违约责任有哪些方式？	(71)
138. 什么情况下可以要求违约方承担继续履 行责任？	(71)
139. 实际履行与赔偿损失、违约金能够并用 吗？	(72)
140. 什么是采取补救措施责任？	(73)
141. 如何确定赔偿损失的范围？	(73)
142. 什么是违约金？	(74)
143. 定金罚则与违约金能否并用？	(75)
144. 执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合同当事 人迟延履行怎么办？	(76)
145. 在什么情况下违约方可以不承担责任？	(76)
146. 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能够 免除责任吗？	(78)
147. 什么是买卖合同？	(78)
148. 买卖合同有哪些条款？	(79)
149. 此合同是买卖合同还是代销合同？	(80)
150. 什么东西可以买卖？	(81)
151. 交付有哪几种方式？	(81)
152. 在什么时间交付？	(82)
153. 在什么地方交付？	(82)
154. 买卖合同中如何约定货物质量？	(83)
155. 出卖的货物必须是自己自己的吗？	(83)

156. 买别人的东西，后来发现东西有可能是其他人的该怎么办？ (84)
157. 买方在收货时应注意什么？ (84)
158. 怎样支付价款？ (85)
159. 如果卖方多于合同约定数量交货，买方该怎么办？ (85)
160. 买方何时取得货物的所有权？ (86)
161. 买的母牛下了小牛犊，牛犊归谁？ (86)
162. 买卖过程中货物灭失，谁来承担责任？ (86)
163. 什么是分期付款买卖合同？ (87)
164. 什么是试用买卖合同？ (87)
165. 什么是凭样品买卖合同？ (88)
166. 什么是招标、投标买卖合同？ (88)
167. 什么是拍卖？ (88)
168. 什么是互易合同？ (89)
169. 什么是供用电合同？ (89)
170. 供用电合同的主要条款有哪些？ (89)
171. 什么是赠予合同？ (90)
172. 答应赠给别人财物能反悔吗？财物赠给别人后还能要回来吗？ (91)
173. 在把财物交给受赠与人后，出现了哪些情况还可要回赠予物？ (91)
174. 赠给别人财产造成别人损失怎么办？ (92)
175. 赠与合同中接受赠与的一方有什么义务？ (92)
176. 赠与合同中赠与人有哪些权利、义务？ (93)
177. 什么是借款合同？ (93)
178. 未采用书面形式的借款合同成立吗？ (94)
179. 出借人能否将利息在借款时提前扣除？